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聽力師 王玉屏  
電話：7273173分機322  
電子信箱：c63000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41786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(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\_1110417867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貴校已通過臺灣手語培訓及通過訓後測驗之教師，務請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教育部稱國教署）111年10月2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483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臺灣手語課程之教學品質，提升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之專業知能，以提升111學年度第2學期選習臺灣手語學生之學習效果，教育部國教署爰辦理本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。
- 三、本計畫重點如下：
  - (一)參加對象：已通過臺灣手語培訓及通過訓後測驗之教師務必參加。
 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1年12月1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。上午為臺灣手語第2冊教學內容、下午為臺灣手語第6冊教學內容。



(三)研習地點：採線上視訊進行。完成報名者，於研習前3日以電子郵件通知線上課程網址連結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於111年11月25日（星期五）前至網頁填寫報名資料，<https://reurl.cc/D3W6g0>。

(五)參與研習教師之服務學校，請惠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；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